

关于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在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
等金融业务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	3

委托单位：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关于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在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
等金融业务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利安达专字【2026】第 0201 号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股份”）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在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河钢股份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情况

经审核，《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在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有关要求编制。

为了更好的理解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在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亚平
110001690424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秦跃明
110001547458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在河钢集团财务公司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的利息	支付的利息	支付手续费
一、在河钢集团财务公司存款	1	2	3	4			
二、向河钢集团财务公司借款	6,854,762,125.62	610,830,639,582.50	611,463,308,036.07	6,222,093,672.05	43,217,495.72		
（一）短期借款							
（二）长期借款							
三、委托河钢集团财务公司开具的汇票	279,880,000.00	293,500,000.00	560,880,000.00	12,500,000.00			
四、向河钢集团财务公司进行票据贴现	270,000,000.00	795,000,000.00	410,000,000.00	655,000,000.00		11,697,083.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破产清算服务；税务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信用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认证咨询；咨询策划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薪酬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法律培训（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258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登记机关



2026 年 01 月 0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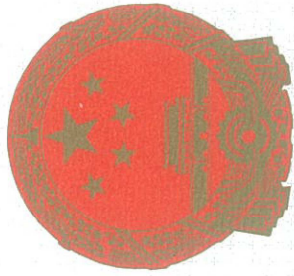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5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1日

证书序号：000010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十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亚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年8月3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河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122197908311023
Identity card No.	



王亚平 1100016901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901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0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	秦跃忠
Full name	
性	男
Sex	
出生日	1973年1月8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130105197301081819
Identity card	



秦跃忠 11000154745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00154745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6年8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